

证券代码：002240

证券简称：威华股份

公告编号：2018-036

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王天广、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麦昊天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琪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73,458,292.08	303,639,795.05	55.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110,071.96	1,761,237.42	133.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41,149.77	35,629.60	1,138.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74,145,800.14	-25,257,180.98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77	0.0036	113.8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77	0.0036	113.8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0%	0.12%	0.0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929,336,629.66	2,956,790,887.15	-0.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042,894,047.01	2,038,783,975.05	0.20%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134.0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644,1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99,372.67	
减：所得税影响额	2,084,119.7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584,296.75	
合计	3,668,922.1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7,76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 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 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81%	84,639,457	44,639,457	质押	80,630,000
李建华	境内自然人	9.51%	50,891,400	0	质押	27,600,000
李晓奇	境内自然人	9.17%	49,078,573	0		
创金合信基金—浦发银行—光大兴 陇信托—光大信托 益鑫 8 号集合资 金信托计划	其他	4.48%	24,009,561	0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 国投·【融鑫 26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 金信托计划	其他	3.67%	19,624,332	0		
罗申	境内自然人	1.87%	9,999,900	0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 国投 荣湾 14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 信托计划	其他	1.57%	8,404,300	0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聚利 46 号 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1.22%	6,550,000	0		
高蕾蕾	境内自然人	1.12%	6,000,000	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六组合	其他	0.89%	4,775,372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李建华	50,891,400	人民币普通股	50,891,400			
李晓奇	49,078,573	人民币普通股	49,078,573			
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0,000,000			

创金合信基金—浦发银行—光大兴陇信托—光大信 托·益鑫 8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4,009,561	人民币普通股	24,009,561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融鑫 26 号】 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9,624,332	人民币普通股	19,624,332
罗申	9,999,900	人民币普通股	9,999,900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荣湾 14 号证 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8,404,300	人民币普通股	8,404,300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聚利 46 号单一资金信托	6,5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550,000
高蕾蕾	6,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000,00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六组合	4,775,372	人民币普通股	4,775,37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股东李建华先生与李晓奇女士为父女关系，构成关联股东关系，为一致行动人。创金合信永泰 3 号资产管理计划为盛屯集团的一致行动人。陕国投·【融鑫 26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为本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与前十名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高蕾蕾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6,000,00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增减幅度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37,332,331.73	370,463,869.83	-62.93%	主要系报告期偿还借款及锂盐业务采购支出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247,041,697.22	105,434,668.55	134.31%	主要系瑞盛锂业及万弘高新预付材料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10,808,726.42	7,682,571.53	40.69%	主要为致远锂业办理建筑施工许可证缴纳的工资保证金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42,894,731.89	129,148,722.41	-66.79%	主要系威华万弘收回理财投资所致
在建工程	97,229,954.82	61,160,371.55	58.98%	主要系致远锂业工程支出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60,217,112.51	44,388,565.84	35.66%	主要系致远锂业购建资产支出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	5,000,000.00	7,440,000.00	-32.80%	主要系票据背书或到期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11,620,799.58	17,110,313.23	-32.08%	主要系支付年终奖金所致
其他应付款	96,245,715.21	146,272,739.06	-34.20%	主要系偿还李建华借款所致
利润表项目	2018 年 1-3 月	2017 年 1-3 月	增减幅度	情况说明
营业收入	473,458,292.08	303,639,795.05	55.93%	主要系纤维板产品收入及稀土产品收入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	449,365,262.05	275,120,326.02	63.33%	主要系收入增长及纤维板产品下游原材料成本增加所致
税金及附加	6,180,920.59	3,720,482.27	66.13%	主要系收入增长导致支付的增值税增加，进而导致税金及附加增加
销售费用	14,110,329.17	7,444,707.57	89.54%	主要系纤维板产品销量增加随之运输费用等销售运营费用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15,988,651.25	-2,137,682.05	-	主要系万弘高新销售存货冲回减值所致
投资收益	-202,527.62	-410,667.95	-	主要系理财收益增加所致
营业外收入	1,890,881.56	10,982,264.39	-82.78%	主要系报告期增值税退税计入其他收益而上年同期计入营业外收入所致
营业外支出	629,013.20	182,760.30	244.17%	主要系湖北地板公司核销资产所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110,071.96	1,761,237.42	133.36%	主要系收入增长导致报告期利润增长
少数股东损益	-2,901,062.46	-903,122.40	-	主要系控股子公司亏损增加所致

现金流量表项目	2018 年 1-3 月	2017 年 1-3 月	增减幅度	情况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4,145,800.14	-25,257,180.98	-	主要系报告期锂盐业务购买商品支付现金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774,305.97	-5,053,672.36	-	主要系报告期偿还借款增加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子公司致远锂业募投项目首条生产线投产事项

2018年3月29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致远锂业有限公司4万吨锂盐募投项目首条1.3万吨生产线建成投产。致远锂业4万吨锂盐项目首条生产线的顺利投产，标志着公司锂盐业务取得了实质性的进展，促进了公司主营业务的转型升级，有利于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竞争优势，并将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目前，生产线已稳定产出合格的电池级碳酸锂产品，各项指标优良，整体运行情况良好。

2、投资者诉讼事项

2016年8月9日，公司收到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广州中院”）送达的50份民事起诉书等法律文书，黄凤玉、杨伟国等50名原告向广州中院起诉，认为公司在2013年11月至2015年2月期间与赣州稀土集团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过程中存在“虚假陈述、内幕交易、违规减持”等行为，请求广州中院判决公司赔偿其投资威华股份股票造成的损失共计约人民币1,817万元，并要求公司承担全部诉讼费用。后马冰坡、刘向红2名原告亦因同一事项向广州中院起诉，请求广州中院判决公司赔偿其投资威华股份股票造成的损失共计约人民币182万元，并要求公司承担全部诉讼费用。

2016年11月12日，公司收到广州中院送达的52份民事裁定书等法律文书，广州中院对黄凤玉等51名原告的起诉裁定予以驳回，原告陈国炎在规定时间内未预交案件受理费，裁定按撤回起诉处理。

2016年12月19日，公司收到广州中院送达的44份民事上诉状等法律文书，杨伟国等44名上诉人因不服广州中院的相关裁定，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广东高院”）提起上诉，请求依法撤销广州中院的相关裁定，判令依法裁定准予立案，判令公司赔偿其投资威华股份股票造成的损失共计约人民币1,607万元，并承担上诉人交通费约人民币3.4万元及全部诉讼费用。

2017年7月，广东高院作出终审裁定：维持广州中院民事裁定中关于驳回杨伟国等44人对威华股份的起诉的裁定内容。

2018年1月至今，公司共收到最高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最高院”）送达的11份《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民事申请再审案件应诉通知书》，马冰坡等11人不服广东高院的民事裁定，向最高院申请再审，最高院现已立案审查。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子公司致远锂业募投项目首条生产线投产事项	2018 年 03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关于致远锂业募投项目首条生产线投产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8-029)
投资者诉讼事项	2016 年 08 月 11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关于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6-093)
	2016 年 11 月 15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关于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16-123)
	2016 年 12 月 20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关于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16-132)
	2016 年 12 月 21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关于诉讼事项进展的更正公告》(公告编号: 2016-133)
	2017 年 05 月 25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关于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17-030)
	2017 年 07 月 04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关于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17-046)
	2017 年 07 月 08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关于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17-047)
	2018 年 01 月 16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关于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18-003)
	2018 年 02 月 03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关于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18-007)
	2018 年 04 月 14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关于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18-030)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对 2018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8 年 1-6 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8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523.50%	至	568.49%
-------------------------------	---------	---	---------

2018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4,850	至	5,200
2017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777.87		
业绩变动的的原因说明	1、致远锂业 3 月份正式投产，随着二季度产能逐步释放，预计锂盐业务将大幅改善公司业绩，成为公司新的盈利增长点； 2、纤维板业务的盈利能力进一步改善。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8 年 3 月 6 日、7 日	电话沟通	机构	《2018 年 3 月 6 日、7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王天广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六日